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12150203460170107P

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

(2021 年度)

包头市昆都仑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服

单位名称

务中心

法定代表人

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

《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》 登载 事项	单位名称	包头市昆都仑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（中共包头市昆都仑区委讲师团）	
	宗旨和 业务范围	负责全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的协调和组织实施，搭建“六大平台”，组建志愿服务队，收集群众需求，开展好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。组织志愿者培训活动、建立志愿者回馈嘉许制度，培育特色志愿服务活动和品牌项目。组织实施中央、自治区、包头市和昆都仑区重大主题宣讲活动，开展基层理论宣讲活动，培训基层理论宣讲员。开展区委中心组学习、督查考核下级党委中心组学习情况。推进党员干部在职理论教育学习。	
	住 所	昆区党政大楼1号楼5楼528室	
	法定代表人	刘宁	
	开办资金	1.2（万元）	
	经费来源	财政补助	
	举办单位	中共昆都仑区委员会宣传部	
	资产 损益 情况	净资产合计（所有者权益合计）	
	年初数（万元）	年末数（万元）	
	5.76	20.8	
网上名称	包头市昆都仑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.公益	从业人数	4

<p>对《条例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</p>	<p>2021年，我单位按照昆机编办发[2021]号文件精神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，进行了宗旨、职能和业务范围的变更，没有违法违规等情况。包头市昆都仑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（中共包头市昆都仑区委员会讲师团）设3个内设机构：综合办公室、志愿服务室、理论宣讲与研究室。编制数9名，设主任1名，现有工作人员4名。负责全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的协调和组织实施，搭建“六大平台”，组建志愿服务队，收集群众需求，开展好文明实践志愿服务。组织志愿者培训活动、建立志愿者回馈嘉许制度，培育特色志愿服务活动和品牌项目。组织实施中央、自治区、包头市和昆都仑区重大主题宣讲活动，开展基层理论宣讲活动，培训基层理论宣讲员。</p>
<p>开展业务活动情况</p>	<p>昆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（所、站），深入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-“我帮你”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，常态化开展理论宣讲、帮残助困、文化乐民、新风倡导、文明创建等各类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1893场，受益群众达到6.1万人，在《“我帮你”进行时》专栏》发稿1100余条。在传统节日，组织开展“我们的节日”系列志愿服务活动100余场，承办包头市“我们的节日·端午节”暨“我帮你”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推进活动。发动各类志愿者到社区小区、城乡接合部、背街小巷、公园广场，开展“环境清洁”“文明引导”等活动2000余场。昆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与昆区人民法院联合开展了“我为群众办实事·新时代文明实践法律志愿者培训会”，对137名志愿者进行培训，有效提高志愿者法律素养，昆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与昆区红十字会联合发布募捐倡议2次，先后为山西抗洪救灾、额济纳留包健康观察旅客捐赠45万余元物资。</p>
<p>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文件及有效期</p>	<p>无</p>

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	无
接受捐赠 资助及使 用情况	无